

广汉市 2026 年第二批社会工作服务岗位招募公告

根据《中共四川省委社会工作部等 4 部门关于做好社会工作服务领域市县增量政策性岗位开发工作的补充通知》及德阳市统一安排，现面向社会招募广汉市 2026 年第二批社会工作服务岗位人员 9 名，同时合并招募第一批社会工作服务岗位空缺人员 7 名，合计 16 名，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募岗位和数量

岗位类型	设置点位	招募人数
县级社会工作综合服务中心（总站）岗	广汉市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3 名
综合治理中心社会工作服务岗	广汉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2 名
信访社会工作服务岗	广汉市信访局	3 名
学校社会工作服务岗	广汉市公立学校机构	4 名
社区综合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岗	雒城街道书院社区 1 名、金山社区 1 名、房湖社区 1 名；汉州街道龙居社区 1 名	4 名
合计		16 名

二、招募对象

2023 届-2026 届大专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学历须为全日制学历，优先招募 2026 届应届毕业生）。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招募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和继续帮扶的脱贫人口家庭、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残疾等困难高校毕业生。

三、招募条件

-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二）思想政治素质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品行端正，遵纪守法。
- （三）自愿从事社会工作服务工作，作风踏实，吃苦耐劳，甘于奉献，组织纪律观念强。
- （四）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技能和其他条件。
- （五）具备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 （六）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条件。
- （七）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
 - 1. 曾受过刑事处罚的，曾受过开除公职、中国共产党党籍等党纪政务处分的。
 - 2. 各类考试违规违纪在禁考期内的。
 - 3.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 4. 正在接受纪律审查或司法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 5. 其它不适宜招募到相关岗位的。

四、岗位职责

（一）县级社会工作综合服务中心（总站）岗。主要统筹开展社会工作专业服务，负责县域内重点青少年、残疾人、新就业群体等人群的需求摸排、个案帮扶、小组活动与社区活动策划实施；链接整合民政、卫健、教育、工会、团委、妇联、慈善、社会组织等多方资源，搭建社会支持网络；协助推进基层社会治理、邻里矛盾调解、特殊群体关爱帮扶、民生政策落地宣传；开展社会工作专业人员培训及督导、助力社会工作综合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站）标准化运营与品牌化建设。承担社会工作部门交办的社会治理服务相关工作。

（二）综合治理中心社会工作服务岗。岗位人员承担网格管理服务事务性工作，协同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心理疏导、情绪安抚、政策引导、困难帮扶、重点人群服务管理等服务。由党委社会工作部会同党委政法委负责日常管理。

（三）信访社会工作服务岗。主要运用社会工作专业方法，协助开展信访接待、矛盾调解、心理疏导、情绪安抚、政策引导、困难帮扶等，促进信访问题源头化解。

（四）学校社会工作服务岗。岗位人员承担需求收集、资源链接、心理关怀、行为引导、个案帮扶、社会支持等职责，由使用单位进行日常管理。

（五）社区综合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岗。主要为社区居民提供心理社会关爱服务，包括开展社区居民心理健康评估、心理疏导、危机干预等服务；组织社区关爱活动，重点服务青少年、残疾人、新就业群体等；协助社区建立健全心理社会服务档案、开展资源链接、助力风险排查和矛盾化解等工作。

五、待遇与服务期限

待遇：每人每年 4.5 万元至 5 万元的标准（包含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

服务期限：1 年或 2 年，自签订服务协议之日起计算。

六、报名方式

（一）报名时间：2026 年 8 月 4 日（8:30-12:00, 14:30-18:00）。

（二）报名方式：现场报名（咨询电话及地址见第十五条）。带上报名材料原件至招募单位参加初审。每人限报考一个岗位，岗位之间接受调剂。初审通过后将电话通知参加面谈，请务必保持电话畅通，注意接听。

七、报名材料

（一）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学历学位证书。

（二）2026 年社会工作服务岗位招募报名表（本人签字捺印，见附件 1）。

（三）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防止返贫致贫家庭/残疾证明

（如适用加分条件）；

（四）诚信承诺书（本人签字捺印，见附件 2）。

提醒：资格审查工作由招募单位负责，贯穿招募全过程。在任何时候、任何环节发现报考人员有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弄虚作假、违反回避制度等，取消资格，所产生的后果由报考人员本人承担。

八、加分

面谈成绩基础上加分。总成绩=面谈成绩+加分。

政策性加分：2026 届毕业生加 3 分，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防止返贫致贫家庭和继续帮扶的脱贫人口家庭、残疾高校毕业生加 1 分（符合多个条件可累加）。

九、面谈

面谈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7 日。招募单位根据岗位条件，组织报考人员参加面谈。结合岗位特点，重点考察报考人员的自我认知能力、综合分析能力、计划组织协调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及形象仪表等。满分 100 分，60 分为合格线，合格者按总成绩从高到低确定拟招募人员。

十、体检和考察

（一）体检：根据总成绩排序，从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进入体检人选。若总成绩相同，则根据面谈成绩排名。进入体检和考察的人员总成绩不得低于 60 分。考生总成绩及进入体检人

员名单在“广汉社会工作”微信公众号公布。

体检由招募单位组织，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未按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参加体检以及未完成规定项目体检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初次体检不合格的，本人可在接到体检结果通知的第二天申请复检一次，逾期不申请复检的视为自动放弃。复检只进行一次，体检结论以复检结果为准。

（二）考察：考察由招募单位组织。

十一、公示

拟招募人员在“广汉社会工作”微信公众号上公示。公示内容包括招募单位名称、拟招募人员姓名，同时公布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

十二、签订协议

按照“谁开发、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招募单位及时与招募人员签订服务协议。如因招募人员自动放弃或体检、考察不合格等原因出现缺额，招募单位可根据空缺名额，按照该岗位报考者的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成绩6个月内有效。

十三、退出机制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募人员予以退出：

（一）协议期满；

- (二) 协议期内招募人员自愿申请退出;
- (三) 服务单位与招募人员协商一致解除协议;
- (四) 招募人员存在严重违反服务单位规章制度、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经培训或调整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等情况, 服务单位主动解除协议;
- (五)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或协议约定应当退出的情形。

十四、特别提示

请报考者确保联系方式正确、畅通。否则因无法与报考者取得联系所造成的后果, 由报考者自行负责。因报考者不主动查阅相关信息, 导致本人未能按要求参加面试、体检、考察、递补、签订协议的, 责任自负。

十五、咨询电话及地址

- (一) 县级社会工作综合服务中心(总站) 岗

市委社会工作部 0838-5956087

地址: 广汉市成都路西段 1 号政务服务中心四楼

- (二) 综合治理中心社会工作服务岗

市综治中心 0838-5221912

地址: 广汉市房湖路 28 号

- (三) 信访社会工作服务岗

市信访局 0838-5235070

地址: 广汉市汉口路二段 102 号市政府旁

(四) 学校社会工作服务岗

市教体局 0838-5228519

地址：广汉市万寿街三段 63 号

(五) 社区综合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岗

1. 雒城街道办事处 15178934584

地址：广汉市麦市街 34 号

2. 汉州街道办事处 0838-5195003

地址：广汉市深圳路 18 号

(六) 综合监督：市纪委 0838-5959136

附件：1. 2026 年社会工作服务岗位招募报名表

2. 诚信承诺书

中共广汉市委社会工作部

广汉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广汉市信访局

广汉市教育与体育局

广汉市人民政府雒城街道办事处

广汉市人民政府汉州街道办事处

2026 年 7 月 30 日